2019年度

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概况

1. 部门职责
2. 负责全区畜牧水产工作，负责全区渔业行政执法监督管理，保护渔业资源；
3. 负责水产品的检验、检疫、发证与管理负责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
4. 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全区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承、担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和动物防疫及监督、检测、预报、组织实施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
5. 负责全区种畜禽、水产种苗、牧草种子、兽药、鱼药、兽医医疗器械、渔业机械和饲料药物添家剂的质量检测,鉴定和执法监督管理；
6. 负责指导基层畜牧水产技术和业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内设6个职能股室和6个二级机构分别为：（1）职能股室：办公室（加挂计财股）、人事股、科技生产股、政策法规股、饲料管理办公室、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2）二级机构：动物卫生监督所，水产工作站，渔政管理站，畜牧工作站，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畜禽良种繁殖场。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决算包括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本级的汇总情况。

2019年度收入总计1,322.89万元。与2018年减少785.60万元，减少37.26%。其中，2019年度本部门收入1,107.85万元，去年度本部门收入1,987.46万元，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减少了879.61万元，减少了44.26%，主要原因是：2018年非洲猪瘟疫情临时增加财政拨款；2019年度本部门支出1,032.06万元，去年度本部门支出1893.46万元，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减少860.86万元，减少45.46%，主要原因是：2018年非洲猪瘟疫情临时增加财政拨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07.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07.8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032.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0.29万元，占32%；项目支出701.77万元，占6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22.89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785.60万元，减少37.26%。其中，2019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107.85万元，去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987.46万元，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减少了879.61万元，减少了44.26%，主要原因是：2018年非洲猪瘟疫情临时增加财政拨款；2019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032.06万元，去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893.46万元，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减少860.86万元，减少45.46%，主要原因是：2018年非洲猪瘟疫情临时增加财政拨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32.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61.40万元，减少45.49%，主要是因为2018年非洲猪瘟疫情临时增加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32.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万元，占0.5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90万元，占0.09%；节能环保类（类）支出583.78万元，占56.56%;农林水（类）支出441.38万元，占42.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90.4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3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4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法律顾问聘用经费支出6万元，而年初未纳入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

年初预算为18.17万元，支出决算为0.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离退休人员春节补助的功能科目为行政运行（2130101），而年初申报离退休人员春节补助预算资金的功能科目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

年初预算为37.5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

年初预算为15.0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5、节能环保支出211（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01（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99（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放禁养区退养奖补资金38.87万元，而年初未纳入预算。

6、节能环保支出211（类）污染防治013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99（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非洲猪瘟防控专项资金支出544.91万元，而年初未纳入预算。

7、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行政运行01（项）。

年初预算为283.05万元，支出决算为106.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8、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办公楼防水维修支出3万元，而年初未纳入预算。

9、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事业运行04（项）。

年初预算为19.17万元，支出决算为22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0.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包括了在职人员工资。

10、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病虫害控制08（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6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4.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重大动物防疫经费40万元功能科目为病虫害控制（2130108），而年初申报该预算资金的功能科目为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

11、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农产品质量安全09（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畜禽水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费11万元功能科目为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而年初申报该预算资金的功能科目为农产品质量安全（2130109）。

12、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执法监管10（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渔政执法与资源养护补助支出5万元，而年初未纳入预算。

13、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01（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35（项）。

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2018年、2019年中央财政渔业资源增殖及保护资金支出，而年初未纳入预算。

14、农林水支出213（类）其他农林水支出99（款）其他农林水支出99（项）。

年初预算为47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重大动物防疫经费40万元功能科目为病虫害控制（2130108），而年初申报该预算资金的功能口子为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本年度财政拨款畜禽水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费11万元功能科目为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而年初申报该预算资金的功能科目为农产品质量安全（2130109）。

15、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

年初预算为22.5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0.2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1.8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4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公用经费8.4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7%，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05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的0.8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2.05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的1.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0.14万元，减少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4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个、来宾28人次，主要是畜牧水产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附后

（按照财政绩效部门要求已公开或其他有关部门要求需随同部门决算一同公开的绩效信息，请作为附件公开）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0.85万元，降低78.44%。主要原因是：压减年初公用经费预算数的50%。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10万元，用于召开非洲猪瘟防控会议，召开了2次，人数分别为100人、120人，内容分别为2019年鹤城区春季动物防疫技术培训会议、鹤城区设立动物卫生监督临时检查站培训会议；开支培训费0元，人数0人；本单位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及人员情况

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为全额拨款的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内设6个职能股室和6个二级机构分别为：（1）职能股室：办公室（加挂计财股）、人事股、科技生产股、政策法规股、饲料管理办公室、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2）二级机构：动物卫生监督所，水产工作站，渔政管理站，畜牧工作站，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畜禽良种繁殖场。2019年年初编制预算人数59人，年末年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数40人，财政供应人员控制率67.80%，未超过编制，控制较好。

（二）主要职能

鹤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主要承担以下职责：

1.负责全区畜牧水产工作，负责全区渔业行政执法监督管理，保护渔业资源；

2.负责水产品的检验、检疫、发证与管理负责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

3.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全区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承、担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和动物防疫及监督、检测、预报、组织实施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

4.负责全区种畜禽、水产种苗、牧草种子、兽药、鱼药、兽医医疗器械、渔业机械和饲料药物添家剂的质量检测,鉴定和执法监督管理；

5.负责指导基层畜牧水产技术和业务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2019年度基本支出330.29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1、工资福利支出298.12万元，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8.48万元，包括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3.69万元，包括退休人员春节一次性生活补助等支出。

4、“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0.1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14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投入等情况

2019年区财政安排项目资金共776.09万元，其中：

1. 法律顾问聘用经费6万元；
2. 禁养区退养奖补资金45万元；

（3）非洲猪瘟防控专项资金556.49万元；

（4）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经费40万元，本级追加生猪“高热病”疫情处置经费5万元；

（5）动物产品检疫经费20万元；

（6）畜禽水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费20万元；

（7）渔业资源保护渔政执法工作经费8万元，本级追加水生生物增殖放流经费5万元；

（8）本级追加办公大楼防水维修经费3万元、机构改革新设立机构单位开办费4万元和维修改造会议室和防疫物资仓库5万元。

（9）2019年第二批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7.5万元（湘财预[2019]49号）；

（10）2019年省级养殖产业发展资金25万元（湘财农指[2019]53号）；

（11）2019年省级养殖产业发展资金渔政执法与资源养护补助5万元（湘财农指[2019]53号）；

（12）2018年中央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1.10万元（湘财农指[2018]206号）；

1. 2019年中央财政渔业资源增殖及保护资金11万元（湘财农指［2018］200号）；
2. 2018年中央财政渔业资源增殖及保护资金9万元（湘财农指［2018］109号）。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年项目支出为701.7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着力强化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水产渔政监督、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动物卫生监督执法、畜禽养殖污染整治等方面。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开支。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开支。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中心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开支。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对照鹤财绩〔2020〕35号文件规定的考核指标，我中心从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等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自评得分81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济性分析

2019年年初预算490.45万元，年中追加预算617.40万元，剔除年中追加非洲猪瘟疫情防控等项目资金，我中心未向财政申请增加预算，成本（预算）控制良好。

（二）效率性分析

1、推进养殖业高质量发展。

①合理调整畜禽养殖业区域布局。根据《禁养区划定指南》和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对原来超范围划定的畜禽养殖业禁养区需合理合法进行调整。2019年9月，起草了鹤城区畜禽养殖业禁养区调整规划草案，已征求各部门反馈意见，并报区政府进行调度，目前正在完善中。

②积极出台扶持生猪生产政策措施。我中心起草《怀化市鹤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和鼓励恢复生猪生产五大政策措施》，并经区政府常务会议通过，主要内容为落实养殖用地保障措施，鼓励发展绿色生态养殖，加大金融信贷和保险支持力度，加大财政资金奖补投入，重点支持规模化和标准化生产等。

③深入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整治。一是圆满完成了2018年畜禽养殖业禁养区7家养殖场退养任务。二是完成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问题2项整改任务，11月上旬上报区政府行文正式向市里销号。三是完成禁养区已退养侗湘养殖场等养殖栏舍改造及场地生态复绿等自然资源审计问题。四是完成太平溪四方田桥以上区域家禽散养污染整治工作。五是督促我区畜禽规模养殖场完善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全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70%以上。

2、严密防范重大动物疫情

①全面落实动物疫病综合防控措施。一是组织开展强制免疫。按规定实施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强制免疫病种免疫注射率常年保持90%以上，挂标率100%。采集血清样品200份进行动物免疫抗体检测，经检测全部合格；二是狠抓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积极支持溆浦永福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黄金坳镇坪星村选址进行无害化处理收集点建设，现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②着力强化非洲猪瘟疫情防控。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应机构改革需要，及时调整区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成员单位，指挥长由分管副区长担任，在应急情况下，立即转为区委书记和区长双指挥长制。在指挥部统一领导下，农业农村部门牵头，相关部门联防联控。二是继续落实关键防控措施。签订《禁止泔水喂猪承诺书》，一户一档，对养猪场户实行日排查报告制度，组织开展非洲猪瘟防控夏季攻势，投放消毒药品20.43吨，消毒面积26.08万平方米。三是设立动物卫生监督临时检查站。截止10月底，11个站点共排查车辆3.5万余辆，排查生猪2.6万余头，排查生猪产品30.1万公斤，无害化处理违规调运生猪产品1920公斤。

3、配合开展行政监督执法

①水产渔政监督工作。一是组织开展人工增殖放流活动，10月下旬，向舞水河、太平溪投放青鱼、草鱼、鳙鱼、鲢鱼鱼苗250万尾。二是全年开展打击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8次，清理整治违规网具数量151（张顶），查处电捕器具5台、渔获物20.5公斤。三是禁渔执法工作，出动执法人员53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51车次，出动执法船艇35艘次，检查渔船216艘次，水上巡查152海里，查办违规违法案件1件，查获电瓶等5台，渔获物18.5公斤，清理散籽鱼架23处，清理整治违规网具数量86（张顶）。四是加大渔业安全生产监管力度，共开展渔业安全生产检查12次，检查渔船150艘次，排查和整改安全生产隐患6处。

②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一是查处养殖环节使用违禁药物违法行为，重点开展了规模养殖场“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等“瘦肉精”检测。二是驻金泰屠宰场官方兽医1-10月份检疫生猪12.6804万头，“瘦肉精”抽检6514头，抽检比例达5%以上，检出率为“0”。三是加大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力度，配合省、市全年抽检水产品经营户4家，抽取水产品20个样品，金泰屠宰场抽猪肝、猪肉样品8份、现场检测尿样40份，巴颉农牧禽蛋样品1份，鸡肉样品4份。四是兽药、饲料市场监管执法。全年出动执法人员180人次，开展农业部第三、四期兽药质量监督抽检情况通报执法检查及农资打假“湘剑”护农行动，非法制售使用假冒“非洲猪瘟疫苗”等专项整治行动，重点对正太广场、舞水龙城两个市场兽药饲料经营门店执法检查。共检查兽药经营店30家，饲料经销店80家，饲料经营户现场责令整改6家，抽检兽药样品30个，饲料生产企业及经营企业抽检样品15个。

③动物卫生监督执法。重点打击违规调运生猪和生猪产品违法行为。全年共办理违规调运案件3起，已结案2起，无害化处理生猪75头、生猪产品1920公斤。

（三）有效性分析

1、预算完成率。2019年上年结转215.04万元，年初预算490.45万元，调整预算541.61万元，年末结转290.82万元，预算完成率210.43%。

2、预算调整率。2019年预算控制率超过100%，预算控制未达到预期目标。

3、公用经费控制率。2019年我中心预算管理（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各项指标控制良好，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8.48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39.30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21.58%。

4、“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0.14万元，预算安排17.05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0.82%。

5、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17.36万元，预算执行率0%。

6、管理制度健全性。我中心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差旅、会议、培训有关规定的要求。做好内控体系建设，对预算管理、收支业务、政府采购、资产控制、工程项目和合同等六大方面经济业务的业务流程、风险点、业务流程、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构建了较为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

7、 资金使用合规性。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及财务制度，按流程进行作业。确保各项支出符合财务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项目资金申报、审核程序，重大项目支出经中心支委会研究决定。

1. 基础信息完善性。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9、资产管理安全性。一是合理配置资产。坚持科学合理、优化资产，勤俭节约，从严控制的原则，根据履行工作职能的需求合理配置资产。二是加强日常维护。固定资产使用人负责资产的日常维护保养，保证资产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三是按程序处置资产。四是每年定期组织资产清查，对资产进行账实核对，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10、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真实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更加细化，部门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不够细。预算编制的准备工作不够充分，编制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所编制的预算不够科学、不够细致，在预算执行时，出现需要调整的现象。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各业务股室应做好预算编制前的调研准备工作，收集相关政策依据，测算资金来源和资金耗费，提前谋划预算年度工作，使编制的预算更科学、完整、具体。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